

#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2024 年度（以下简称“报告期”），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在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监督及评估公司内部控制、监督和评价内外部审计工作等方面发表了相关意见或建议，认真履行了职责。现对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的履职情况总结如下：

###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黄峰先生、蔡嵘先生、王韞女士、孙加锋先生及何万篷先生五位委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黄峰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2024 年 5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十届董事会成员。同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黄峰先生、蔡嵘先生、王韞女士、孙加锋先生及何万篷先生五位委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黄峰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2024 年 9 月，独立董事黄峰先生因个人原因辞任。2024 年 10 月 17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补选王琳琳女士担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公司相应调整了第十届董事会部分专门委员会委员，由王琳琳女士担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截至 2024 年末，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王琳琳女士、蔡嵘先生、王韞女士、孙加锋先生及何万篷先生五位委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王琳琳女士担任主任委员。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各委员均具有胜任审计委员会工作职责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主任委员王琳琳女士作为高级会计师，具备丰富的会计和财务管理相关的专业知识和经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于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事务，履行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制度等规定的职责。

## 二、2024 年度工作开展情况

### (一) 审计委员会召开情况

2024 年度，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4 次会议，均以现场方式召开，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	会议召开时间	议题
第九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	2024 年 3 月 29 日	1、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 审计期中沟通 2、审议《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 报告》 3、审议《2023 年度内审工作报告及 2024 年度内审工作计划》 4、审议《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 5、审议《选聘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 计会计师事务所方案》
第九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9 日	1、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 审计期末沟通 2、审议《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3、审议《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4、审议《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5、审议《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6、审议《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7、审议《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 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8、审议《聘请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 计单位及内部控制审计单位的议案》
第十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3 日	1、审议《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审议《关于制定〈内部审计制度〉的 议案》

		3、听取《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检查报告》
第十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9 日	1、审议《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2、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计划沟通

注：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为无管理层成员参加（董事会秘书可以列席）的单独沟通会议。

## （二）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 1、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和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督促公司定期报告准确、及时披露。

在审核公司财务信息方面，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 2023 年年度报告、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4 年半年度报告以及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相关文件资料。与公司管理层、外部审计机构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普华永道”）就审计策略、重大会计及审计事项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了解公司重大事项会计处理、会计政策选用的适当性和会计估计的合理性，认为公司财务会计报表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真实、完整和准确，且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不存在导致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并同意将公司以上定期财务会计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对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审计委员会于 2024 年 10 月与普华永道就年度总体审计方案、工作时间安排、风险评估事项及内控审计整体策略等进行了充分沟通讨论。

### 2、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工作

在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方面，审计委员会于 2024 年 4 月审议通过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和《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认为普华永道在为公司提供财务报表

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的过程中，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审计的原则，认真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体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审计结论公正、客观。

### **3、续聘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单位**

报告期内，根据财政部、国资委、证监会三部门联合发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做好选聘会计师事务所工作的提醒》的要求，审计委员会于 2024 年 3 月审议通过了《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和《选聘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方案》，为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提供了制度依据和保障。

根据上述管理办法和选聘方案，鉴于公司原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普华永道所提供的服务情况良好，具备审计机构的独立性和专业性，且愿意继续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审计委员会于 2024 年 4 月审议通过了《聘请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单位及内部控制审计单位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普华永道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单位，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4、监督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结合公司年度内部审计计划对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督促公司职能部门严格按照审计计划执行。2024 年 3 月，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内审工作报告及 2024 年度内审工作计划》，认真听取了公司 2023 年度内审工作的执行情况，并对 2024 年度内审工作计划提出了建议。2024 年 8 月，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建立健全内部审计体系，提升内部审计工作质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 **5、监督及评估公司的内部控制**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要求，督促公司职能部门开展内控自我评价工作，推进公司内控制度有效落实，确保公司出具的内控评价报告能够充分反映公司实际运行情况。同时，审计委员会与公司职能部门及外部内控审计机构普华永道保持积极沟通，跟踪监督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为进一步提升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和科学性提出意见。经认真审阅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文件资料，审计委员会未发现公司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方面存在重大或重要缺陷。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已按

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相关规定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符合监管机构对上市公司治理的总体要求。

## 6、聘任财务总监

2024年4月，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财务总监候选人周卉女士具备担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资格与能力，其教育背景、工作能力和职业经验能够履行相应工作岗位的职责，同意聘任周卉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 7、其他事项

### (1) 关注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密切关注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程，持续了解相关情况。2024年6月底，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中的募集配套资金相关工作，成功向7名特定对象发行222,222,222股股份，共募集配套资金18亿元。2024年8月，审计委员会认真听取了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检查报告》，进一步规范和监督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

### (2) 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与公司管理层、职能部门及外部审计机构保持沟通，积极协调各方工作，了解年报审计工作的进展和重点关注事项，从专业角度提出工作建议和要求，保证审计工作按照既定的时间及计划完成。

## 三、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遵循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认真履行了审计委员会职责，充分发挥了监督和指导作用。

2025年度，审计委员会将继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要求，秉承审慎、客观、独立的原则，继续积极推进董事会科学决策与公司规范治理，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